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Telecom Digital Holdings Limited

### 電訊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36)

#### 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董事會謹此宣佈，股份在聯交所的每手買賣單位將由4,000股更改為1,000股，自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二日（星期五）上午九時起生效。股東可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五）至二零一五年七月七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期間之任何營業日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正向股份登記處遞交彼等的現有股票（每手買賣單位為4,000股），以免費換領新股票（每手買賣單位為1,000股）。

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在聯交所的每手買賣單位將由4,000股更改為1,000股，自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二日（星期五）上午九時起生效。

股份目前以4,000股為每手買賣單位進行買賣，而每手股份的市值為10,000港元（按股份於本公告日期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2.50港元計算）。在更改每手買賣單位生效後，股份將以1,000股為每手買賣單位進行買賣，而每手股份的估計市值將為2,500港元（按股份於本公告日期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2.50港元計算）。

董事會認為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將降低每手的價值。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將不會導致股份持有人的相關權利出現任何變動，且預期股份流通量將得到改善，從而促進股份買賣。董事會認為更改每手買賣單位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由於更改股份每手買賣單位不會產生任何碎股，本公司不須作出配對碎股買賣盤之碎股安排。

## 更改每手買賣單位的預期時間表

更改股份每手買賣單位的預期時間表載列如下，所有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本地時間及日期：

(香港時間)

- 以現有股票（每手買賣單位為  
4,000股）免費換領新股票  
（每手買賣單位為1,000股）  
的首日 .....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五）
- 於原有櫃檯以4,000股為每手買賣單位  
買賣股份的最後一日 .....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一日（星期四）
- 每手買賣單位由4,000股更改為  
1,000股的生效日期及時間 .....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二日（星期五）  
上午九時正
- 以4,000股為每手買賣單位買賣股份的  
原有櫃檯更改為以1,000股為  
每手買賣單位買賣股份的櫃檯 .....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二日（星期五）  
上午九時正
- 以4,000股為每手買賣單位買賣股份的  
臨時櫃檯啟用 .....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二日（星期五）  
上午九時正
- 並行買賣股份（以4,000股為  
每手買賣單位及1,000股為  
每手買賣單位）的首日 .....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二日（星期五）  
上午九時正
- 以4,000股為每手買賣單位買賣股份的  
臨時櫃檯關閉 .....二零一五年七月三日（星期五）  
下午四時正
- 並行買賣股份（以4,000股為每手  
買賣單位及1,000股為每手  
買賣單位）的最後一日 .....二零一五年七月三日（星期五）  
下午四時正
- 以現有股票（每手買賣單位為4,000股）  
免費換領新股票（每手買賣單位為  
1,000股）的最後一日 .....二零一五年七月七日（星期二）  
下午四時正

## 換領新股票

股東可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五）至二零一五年七月七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期間之任何營業日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正向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駱克道33號中央廣場滙漢大廈A18樓）遞交彼等的現有股票，以免費換領新股票。此後，現有股票僅於支付費用每張新股票或所遞交每張現有股票（以所涉及股票數目較高者為準）2.50港元（或聯交所可能不時規定的更高金額）後方獲接納作換領之用。預期股東可在向股份登記處遞交現有股票以作換領之後十個營業日內向股份登記處領取新股票。自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二日（星期五）起，所有新股票將以1,000股為每手買賣單位予以發行（碎股或股份登記處另有指示的情況除外）。所有現有股票將繼續為有關股份法定所有權的良好憑證，並繼續有效作買賣、交收及結算用途。除每手的股份數目有所改變外，新股票的格式及顏色將與現有股票相同。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電訊數碼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創業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現有股票」	指	股份以4,000股為每手買賣單位的股票
「創業板」	指	聯交所創業板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新股票」	指	股份以1,000股為每手買賣單位的股票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的持有人
「股份登記處」	指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承董事會命  
電訊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敬石

香港，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敬石先生、張敬峯先生、莫銀珠女士及黃偉民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敬山先生及張敬川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許應斌先生、何肅文先生及林羽龍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董事對此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i) 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ii) 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及(iii) 本公告內所表述的一切意見，均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達致，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七日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內「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刊載。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tdhl.cc](http://www.tdhl.cc)刊載。